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  
區分署委託標售 115 年度第 2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  
建築改良物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(115)台金中繼字第201號

主旨：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5 年度第 201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如附表所示第 11、12 標號被繼承人溫阿樹所遺新竹市新竹市新興段 1161、1161-2 地號土地。

依據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5 年度第 2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新竹辦事處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台財產中新二字第 11507024720 號函及新竹市政府民國 115 年 5 月 5 日府工水字第 1150069579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5 年 7 月 16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 115 年度第 2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中如附表所示土地，因故停止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：

標號	土地	持分	被繼承人
11	新竹市新竹市新興段 1161 地號	1/3	溫阿樹
12	新竹市新竹市新興段 1161-2 地號	1/3	溫阿樹

副理黃敏玟 依分層負責決行  
(五)